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周峰澤  
電話：04-7531871  
傳真：728-3264  
電子信箱：ax061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4217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及統計人數通報表(共2個電子檔)(0421742A00\_ATTCH1.pdf、  
0421742A00\_ATTCH2.pdf)

主旨：轉知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辦理「110年十二國教國中新生家長宣導說明會(如實施計畫)」彰化場次宣導活動，訂於110年12月5日下午2時假國立彰化女中舉行，請貴校鼓勵七、八年級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110年11月18日全家協字第1100222075號函辦理。
- 二、108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為了讓學生在不同的教育階段適性多元學習以及建立好親師夥伴關係，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依循往例以縣市為單位辦理旨揭宣導說明會。
- 三、本宣導活動，敬請貴校轉知並協助統計學生家長報名人數，並於110年12月2日前逕傳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

輔導室 收文:110/11/23



1100005268

有附件

(傳真：02-2528-4888，或e-mail：nea.edu@msa.hinet.net)，俾便該會依據報名人數布置場地及備製宣導手冊。

四、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洽聯絡人吳如英，公務電話：0977-157468。

五、檢附實施計畫及統計報名人數通報表。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國中部)、本縣各國民中學

副本：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